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 陈杏桃 (623)



受害人：陈杏桃(Chen, Xingtao)，女，39 岁，1963 年正月 18 日出生，湖南省岳阳县人。家住湖南省岳阳县杨林乡姑桥村新庄组 23 号。

酷刑致死地点：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 年 7 月 20 日开始，陈杏桃因坚持法轮功真善忍的信仰不断遭受迫害，开始是乡政府方青龙等人抄家，抢走法轮功书籍，及价值 1000 多元的录象机，录音机等。

2000 年 4 月她被警察绑架到派出所，抢走现金 500 元，后被关进看守所，期间曾为了保护《转法轮》而被副所长谢泽华打得鼻青脸肿。为了要回《转法轮》，她以绝食抗议，被警察灌鼻饲 2 次，鼻孔被胶管插得鲜血直流，并加带脚镣、手铐一个星期。家人被逼交 1500 元钱才放人。同年 11 月 22 日再次被非法关押长达 23 天，12 月 14 日经国安大队郭胜强、刘全科办手续罚款 1000 元伙食费 200 元才将她放回家。2001 年元月，乡政府方青龙以办洗脑班为名，将她抓进拘留所。元月 31 日她被送进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非法判劳教一年半。

2001 年 3 月 24 日，她因炼功被两名男警将双手分开按在墙上，另一名警察用电棒电手心、脚心、下身，长达一个多小时，全身被电得遍体鳞伤，密布水泡。并用警棒打她脚心，足足打了几个小时。在劳教所警察的迫害下，她被迫于 4 月 1 日晨从二楼跳下。劳教所的领导知道后，隐瞒真象，制造假口供，强逼她签字，又千方百计拍电视宣传，用假言假语来迷惑和欺骗群众。

陈杏桃受伤后，脊椎骨折断，做了开刀手术，刀口有七寸多长，缝了十四针，手术后她下身瘫痪，没有知觉，大小便失禁。警察还将她铐在床上。女警朱荣用手铐将陈杏桃双手铐在床边之后，重打陈杏桃的耳光，又用牙膏涂在她眼、耳、鼻、嘴等处，使她泪流满面，难受得无法动弹，还不给她吃喝。

4 月 9 日劳教所赵所长来医院威胁其丈夫说：“在医院治死的，我们不负责任，警棒打人伤皮不伤骨。”5 月 10 日劳教所伊所长到医院对家属说：“现在不要用药了，可以回家了。”陈杏桃此时全身瘫痪，没有知觉，大小便失禁，两腿开始萎缩干枯。

5 月 12 日早、中两餐不给陈杏桃和家属饭吃，劳教所方科长连续打了几个电话威胁、恐吓她六十多岁没有文化的父亲将陈杏桃带回。她父亲 5 月 17 日赶到白马垄劳教所，劳教所当即将陈杏桃强行送到岳阳市政府。岳阳市、县负责人见她伤势如此严重，双方互相推脱四个多小时，岳阳市、县拒绝接受，劳教所就强逼其父签字，给现金 2000 元了事，并租一辆车将陈杏桃送回家。

陈杏桃回家后，于 6 月 15 日伤口的尾椎处腐烂，从内烂到外，伤口足有一个拳头大，还掉了两块尾骨，坐卧不得，臭气难挡。期间家属曾请求乡政法书记陈季红、高级人民法院、公安厅、劳教局、白马垄劳教所等协助。最终没有一领导接受和解决。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2002年4月29日陈杏桃伤势恶化，全身化脓。其父自己送县人民医院，预交5000元住院费。治疗一天一晚后，政府领导还通知医院要没钱的家属预交5万押金就给治疗。在此情况下家属只好当晚将陈杏桃接回了家。长期身心受虐之下，陈杏桃于5月27日晨时8点在家中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株洲市白马垄劳教所 电话总机：733-8640841 伊所长、赵所长、方科长
看守所副所长 谢泽华

岳阳市政府

湖南省岳阳县杨林乡政府 电话：730-726-0002 方青龙

乡政法书记 陈季红

高级人民法院

公安厅

劳教局

国安大队 郭胜强、刘全科

中文版：<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8/75760.html>

中文版：<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26/47199.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12/49119.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3/31/33989.html>

照片：http://minghui.ca/mh/article_images/2003-9-7-cxt-1--ss.jpg

照片：http://minghui.org/mh/article_images/2003-9-7-cxt-3--ss.jpg

照片：http://minghui.org/mh/article_images/2003-9-7-cxt-4--ss.jpg

照片：http://minghui.org/mh/article_images/2003-9-7-cxt-2--ss.jp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 邓果君(787)

受害者: 邓果君(Deng, Guojun)，女，60 岁，1943 年出生，湖南省郴州市法轮功学员。家住郴州市升平路苏仙区再生资日杂公司院内一楼，原工作单位是属北湖区管辖的一个集体单位。

酷刑致死地点: 郴州市第二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邓果君 1994 年 1 月参加“法轮功”学习班。慢性支气管炎哮喘、子宫下垂、高血压、心脏病等多种疾病因修炼法轮功后渐愈。

1999 年 7.20 以后，公安、居委会等多次骚扰，逼迫她放弃修炼。1999 年 11 月初，她为法轮功鸣冤，乘火车上京在武汉被公安拦截，非法关押在拘留所 15 天，后转入第二看守所超期关押。2000 年大年初一，她在天安门广场被警察抓捕，遣送回郴州并关押在第二看守所数月。

2000 年 5 月 9 日，她在郴州东风广场集体炼功被抓并非法关押在看守所数月。2000 年下半年两位嘉禾县的法轮功学员在她家投宿，被举报后被抓，并判劳教一年。2001 年 2 月北湖区公安局政保股长吴子强将她送往株洲白马垄劳教所，因身体不合格遭劳教所拒收。公安局警察 5 天 5 夜不准她睡觉，还把她打的吐血。放回家被长期监禁，门窗都被钢丝钉牢，平时被反锁在家，只有买菜时放出来。后来从郴州第一人民医院搞了个身体合格的假证明被再次非法判劳教，因体检不合格又被退回，被关进“法制基地学习班”进行强制洗脑。郴州洗脑班是郴州 610 办公室专为迫害法轮功学员而设，向民政局买（100 多万）的一幢旧楼房改成的监狱。但没付钱，想靠办班（每期二个月）榨取的钱去还债，每人每天要 90 元，在这之前曾办过两期。在监狱期间，警察住在她家，等待抓捕来她家串门的法轮功学员，并抄家。邓果君回到家也不准出门，每星期只给 50 元钱。

2002 年 8 月，法轮功学员雷保良到她家，被盯梢的警察非法闯入搜查出法轮功真象资料，她俩相继被抓并非法关押在郴州第二看守所（罗丝岭）一年零二个月。这一年多时间，吃着猪潲般的饭菜，还要长时间劳动。

2003 年 10 月 19 日晚上邓果君突然身亡，遗体是狱警从市 107 国道旁的“明华医院”拖入殡仪馆入冰棺。次日上午，因害怕走漏消息而来了许多公安，610 办公室、公安局、看守所的领导。并在没有通知亲属情况下，以“邓果君死于脑溢血”作为托辞匆匆的火化。中午 1 点多火化后，610 办公室和公安局人员取出骨灰后一刻不留匆匆坐车离去。有消息说，邓果君是被 610 办公室的警察殴打致死的，她全身被塑料袋包扎，脸部塑料袋被解开后，看见脸庞瘦削，脸色蜡黄，嘴角在流血水。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居委会

郴州市第二看守所（罗丝岭）

北湖区公安局

北湖区公安局政保股长 吴子强 手机：13973513286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明华医院

法制基地学习班（郴州洗脑班）

郴州第一人民医院

郴州 610 办公室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0/29/59672.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0/30/5976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2/4189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16/4230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 李震(976)



受害人：李震(Li, Zhen)，男，52岁，原湖南省湘潭市科委器材公司经济师，家住人新村社区。

酷刑致死地点：湘潭市三角坪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2月2日上午约9点，李震在莲城书店前待客，一个约30岁左右的男子租乘去煤场，车还未停稳，7、8个国安人员一涌而上将他按倒在地，迅速将他身上穿的棉衣往上一翻紧紧罩住他的头绑架至国安局。至国安局后，警察将他随身携带的诺基亚手机、驾驶证、行驶证、现金190元、钥匙两串搜去，除驾驶证、钥匙外，其余皆未还。随后，国安局黄志、谭继刚带一群人，强行将他女儿带回家，用扣押的钥匙擅自开门进行非法抄家。抄去大小录音机两台和一些法轮功音乐带、手抄经文。还把一块黄布、10盒卡拉OK音乐带也抄走。临走时还询问他女儿是否有存折。

李震先被关押在政法委，警察对他进行软硬兼施的非法审讯，逼他“交待”资料来源和送往何处，不说就不让睡觉。一个一米八左右的大个子一拳将他的肋骨打凹塌（肋骨被打断）扭头就走。

2002年2月10日，他们非法将李震刑事拘留关押在湘潭市三角坪看守所。不准家人接见，看守所里拥挤，长时间睡在潮湿的地板上，导致他咳嗽不止、心跳不稳、血压升高，饭菜很差，很少进食。身体受到严重摧残。3月28日，国安局非法判李震劳教两年，送去湖南新开设劳教所时，劳教所里的人一看他被折磨得不象人样，怕担责任，不肯接受。国安人员带李震去省脑科医院检查诊断出心、脑均有异常。新开设劳教所再次拒收。才将他带回湘潭。回来后，国安局通知家属带4000元保证金，保外就医，否则将他送入牢房。家属好不容易凑到3000元，还外加200元检查费，才肯放他回来。

2004年5月26日上午九时，由于被警察在肉体上、精神上的长期摧残，导致他最终含冤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政法委

湘潭国安局

湘潭国安局黄志、谭继刚

湘潭市三角坪看守所

中文版：<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6/76438.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13/49166.html>

照片：http://minghui.org/mh/article_images/2004-6-5-lizhen--ss.jp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 陈湘睿(618)



受害人： 陈湘睿，男，29 岁，衡阳市动力配件厂家属，家住衡阳市动力设备厂下厂家属区内。

酷刑致死地点： 衡阳市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 年 10 月 27 日、2000 年 3 月 2 日、2000 年 4 月下旬，陈湘睿先后进京上访被非法关押在衡阳白沙洲拘留所、收容所。

2001 年元月春节前，陈湘睿在家被非法拘捕，与其母一同被非法关押在拘留所长达半年之久，当时其父被非法劳教，其姐被非法关押后被绑架进洗脑班。

2003 年 3 月 11 日晚上 9 点，衡阳市公安局国安支队长雷振中，在没有表明任何身份与缘故的情况下，就带领一帮警察撬门、砸门，多人合伙推门，最终把门撬开，旋即拳打脚踢将陈湘睿拖出门外，拼力往中巴车方向拖去。这里是一排平房，开阔地带，将近 60 至 70 米长的道路，路边家家户户都开着门在看，旁观者越来越多，有数十人之多，都敢怒不敢言，可是警察仍将陈湘睿向中巴车方向拖去，当时有一警察边拖边骂：“今天回去打死你这个顽固法轮功分子……”把他拖进中巴车按在座位底下，面朝下，警察还踏上一脚在他身体上。

到了衡阳市公安局，警察对他用电棒、铁锤加书本、橡胶棍等迫害。3 月 12 日早上，陈湘睿被打的气息奄奄，瞳孔散大。公安将快要断气的陈湘睿从五楼抬到楼下车棚坪里，划上圈圈说是“跳楼”；然后再将其送往医院。先打电话联系，说公安局有一危重打伤病人，要即刻送往市中心医院抢救，请医院作准备。到了医院不收，警方说：“我们内疚，请一定收下。”公安签了字后，医院于是进行抢救，CT 检查一个项目没有作完，人就去世了。之后警察为掩盖活活打死人，搞假口供（笔录），模仿陈湘睿的签字，但无指印！口供内容草草定性为“畏罪跳楼自杀”。

3 月 12 日晚上，警方看陈湘睿的外表上没甚么伤口，便请来 9 名法医在没有经过家属同意下解剖验尸，试图掩盖其罪状。没有想到验尸结果惊人：陈湘睿的五脏六腑无一完好，七窍流血，腹腔内抽出 2500 升血，头颅骨骨折，颅内出血，脑中枢神经致命损坏；锁骨打断两根，左脚脚背与踝骨被打断而且支出很高，严重肿大，双脚呈弯曲状，双腿膝下小腿正前方有对称两块红色伤痕；左小腿正半面有十几处大小不等的伤痕，右耳朵后有三个条状银灰色的伤，右眼膜严重充血肿起，眼睛睁着，死不瞑目。下腭前脖子上有绳状勒印，前额有一个两寸左右的三角口的伤往外流血。跳楼一般是外部流血，甚至脑浆迸裂，全身会多处骨折等等，但陈湘睿的脑袋完整无损，双腿和双臂骨头全无粉碎性骨折、骨损现象。经判断他应是被殴打致死。

3 月 12 日，警察劫持陈湘睿的父母、姐姐、姐夫等亲戚多人到市静园宾馆。逼迫其父母签字火化陈湘睿的尸体。并派二卡车荷枪实弹的防暴警察一路胁持将陈湘睿的尸体火化。因其父母不肯签字，警察们强行将其全家劫持至 14 日才放人。市里在静园宾馆开会三天，统一口径，说陈湘睿是 12 日早 8:45 左右从市公安局 5 楼坠楼致死。而打死陈湘睿的主谋--雷振中，为逃避罪责已调离岗位。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衡阳白沙洲拘留所、收容所

衡阳市公安局国安支队副支队长（直接责任人）雷振中 电话:0734-8411591 手机:13973403003

衡阳市公安局 总机：0734-8225884 邮编：421001 地址：衡阳市中山北路 175 号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20/46823.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3/19/46740.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8/7/55241.html#chinanews-08072003-6.5>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4/12/3441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3/21/3359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8/19/39287.html>

照片: http://minghui.org/mh/article_images/2003-9-8-chenxiangrui--ss.jp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 姚遥远(906)

受害者: 受害者：姚遥远(Yao, Yaoyuan)，男，32 岁，1972 年生，家住湖南省邵东县牛马司镇虎形村。1993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技大学，毕业后被分配在武汉军用器械士官学校工作。

酷刑致死地点:新开设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姚遥远是一个年轻军官、一个重点大学毕业生。1999 年 7.20，江氏集团镇压开始，姚遥远向湖北省政府反映情况。2000 年他在去北京的列车上被拦截下来，后被原工作单位强制洗脑。两三个月后，不法人员威胁他再不转化就要他退党、退伍、开除军籍、开除公职。2000 年 8 月，姚遥远被迫退党、退伍（11 年的军龄、副营级），被开除公职。并常受到监视及威胁。

2000 年年底，邵东牛马司镇派出所的警察又到他家骚扰，要其保证不炼功，否则就要把他押往邵阳。2001 年 2 月 23 日，邵东县牛马司镇政府、派出所的警察还不放过他，把他绑押至邵阳市洗脑班（于 2000 年 12 月 29 日在邵阳市党校，2001 年 3 月 31 左右搬至邵阳市五里牌劳教所）洗脑。牛马司镇退居二线的纪检书记肖联丰（音）经常在洗脑班人员面前出谋划策，充当帮凶。

洗脑班的人换了几次，最先（2000 年 12 月 29 日——2001 年 3 月 31 日左右）是邵阳市宣传部的易副部长负责，2001 年 4 月 1 日左右后由邵阳市 610 办公室的刘主任负责，洗脑班的班长先是陈顺生（邵阳市政府科长），由于姚遥远坚持信仰，2001 年 6、7 月就派了邵阳市公安局教育科的科长李奇玲（男）担任班长进行所谓的攻坚，并且使尽了各种手段其中包括向他的家人施压。

2001 年 4 月 3 日晚上，在邵阳市劳教所内的洗脑班的宿舍，洗脑班的班务会的成员吴海燕（邵阳市劳教所女警）把法轮功学员的书抢走了后被学员取回，吴海燕恼羞成怒，报告邵阳市 610 刘主任。此事姚遥远等都主动承担责任，当时市政府派出“项目”组调查所谓的“4. 3 事件”，但不了了之。

2001 年 11 月 9 日，为了抵制洗脑班班长李奇玲的迫害，要求无条件释放，姚遥远参与集体绝食。11 月 13 日李奇玲在市 610 刘主任的授意下，由邵阳市双清区公安分局李科长把已绝食绝水四、五天，此时身体十分虚弱的姚遥远押往邵阳市拘留所拘留 15 天。之后，姚遥远又被押回洗脑班。2002 年 2 月 2 日，被邵东公安局押往邵东戒毒所。2002 年 2 月 7 日，被绑押到湖南长沙新开设劳教所入教队（七大队）非法劳教 1 年，2002 年 5 月七大队教导员毛伟将他下往号称魔鬼大队的九大队，在那里，姚遥远的精神遭受了极大的痛苦，2002 年 10 月左右出现咯血。

2003 年 1 月 30 日，他从新开设劳教所被释放，回家几天大咯血，被家人送往邵东人民医院抢救。2003 年 5 月底，再次出现大咯血，被家人送往邵阳市中心医院抢救，抢救无效，于 2003 年 6 月 6 日去世，死不瞑目。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武汉军用器械士官学校
邵东县牛马司镇政府
邵东县牛马司镇派出所
邵阳市洗脑班
邵阳市 610 办公室 刘主任
牛马司镇纪检书记 肖联丰（音）
邵阳市宣传部易副部长
邵阳市政府科长 陈顺生
邵阳市公安局教科科科长 李奇玲
邵阳市五里牌劳教所女警 吴海燕
邵阳市双清区公安分局 李科长
邵阳市拘留所
邵东公安局
邵东戒毒所
新开铺劳教所 七大队，九大队，七大队教导员毛伟

中文版: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4/4/2/71494.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5/7641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4/10/46924.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17/4928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6 欧克顺(436)

受害者: 欧克顺(Ou, Keshun)，男，39岁，一九六二年出生，湖南省常德市临澧县望城乡宋玉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常德市戒毒所

案情简单描述:

欧克顺是名曾患白血病绝症的法轮功学员。他于1998年修炼法轮功后，身体迅速康复，当年7月便可下田收稻。并且成为妻子及邻人眼中道德高尚的好人。

在法轮功被非法打压后，欧克顺以亲身的体会向政府反映实情。2000年4月14日，他去北京上访，被火车站拘留所拘留，押回临澧关押在金牛岗看守所。因背诵经文，警察谎称他精神有问题而施加酷刑，整个看守所听到他撕心裂肺的喊叫声，在关押的日子里他心身受到极大损伤。

2001年元月12日，常德市办洗脑班，临澧县公安局警察杨峰等以哄骗及非法劫持的行径将他带到常德戒毒所关押起来。由于他不放弃信仰，遭到了工作组副组长刘××的殴打。欧克顺采取了绝食抗议，610工作组将他与吸毒犯关押在一起，唆使纵容吸毒犯毒打折磨他。

据知情者透露，欧克顺的嘴唇被打得青肿，双唇无法合拢，胸口剧疼，身体极度虚弱，无法站立。2001年元月18日上午，欧克顺被毒打折磨后，口吐鲜血在痛苦中死在常德市戒毒所。为了掩盖迫害致死真象，在死者家属未到齐全的情况下，610工作组强令将遗体在常德火化。两个未成年的女儿因此失去父亲。

2002年8月13日常德市公安局证实了欧克顺死亡的消息。该局一官员称：“欧克顺死于去年春节前。死在医院里，在医院里呆了两天死的。死前在转化班。”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常德市戒毒所: (0736)- 7286462 工作组副组长刘××

金牛岗看守所

常德市公安局:

单位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建设西路，单位电话: (0736)7222931，邮政编码: 415000

临澧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 杨锋，办公电话: 5822708—5543

手机: 13973640329 13055045980

住址: 临澧县城关镇朝阳东街 邮编: 415200

中文版: <http://media.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2/75304.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4/3/14/69959.html#chinanews-03142004-19>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8/19/3519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6/8/4899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7 黄敬萍(935)

受害者:黄敬萍(Huang, Jingping), 女, 50 岁, 湖南省长沙市帆布厂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黄敬萍因修炼法轮功多种疾病得以康复。99 年 7.20 后, 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 黄敬萍为了替法轮功讲句公道话, 四次赴京上访, 遭到谩骂、毒打、拘留, 身上遍体鳞伤, 血流满面。2000 年 12 月她在天安门打法轮功横幅, 遭到警察毒打, 推倒在地, 满脸是血, 两只眼睛铁青, 肿得很厉害, 当时从长沙去接她的人看了都感到吃惊, 不敢及时接回, 直到一个多月后才接回长沙。当时黄敬萍已被折磨成皮包骨了, 鼻子旁还留下了一个深深的伤疤, 双手冻成紫黑色。

因不放弃修炼, 她在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区分局看守所被关押了将近两个月, 后送往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在劳教所恶劣的环境中染上了“肺结核”, 情况严重, 2001 年 6 月才被释放回长沙。

回家后, 当地 610 办公室、派出所、社区居委会对她长期骚扰及监视。特别是岳麓区 610 办公室主任舒某, 经常指使下属打电话或到她丈夫学校找校领导, 威胁她丈夫。市教委、医院等逼她写“三书”, 并说如不写就要到“学习班”去, 每月还要交四千多元钱。

相关人员还在经济上对她进行迫害, 黄敬萍在京关押期间, 去北京接她的那些人(厂领导、街道居委会、派出所均有代表), 其名义是上京接人, 其实借此机会旅游, 住高级宾馆, 吃、喝、玩、乐, 把所有的费用都摊到黄敬萍头上, 每月只发她 200 元生活费。在这样的高压政策下, 黄敬萍的身心受到了极大的摧残, 2004 年 2 月 27 日终因病情恶化去世。

死时她的孩子还不到 15 周岁, 她的丈夫由于妻子的去世也一病不起, 不能上班。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长沙市公安局岳麓区分局看守所

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岳麓区派出所、社区居委会、市教委

岳麓区 610 办公室主任舒某

湖南省长沙市帆布厂领导

医院

中文版: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20/7130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8/47838.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8 王一家(133)



受害人：王一家(Wang, Yijia)，男，45 岁，湖南衡阳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衡阳市公安局环城南路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 年元月 22 日晚 23:30 左右，王一家在家炼功，衡阳市公安局环城南路派出所派了 6 人去抓他，并扬言要撬开门。王一家从防盗网爬上天台，但从 9 楼跌落下来，摔得脑血迸裂，当场死亡。

其妻当时并不知情。公安在没有通知家属的情况下，就将王一家的遗体拖到火葬场，并把地上的血迹，脑浆用水冲干净。23 日凌晨 1 时，公安到王家套问其妻，看她当时是否知晓，在确定其家人不知情下，公安准备将王一家做无名尸体处理，以开脱罪责。

第二天王一家的家人去派出所找人，他们不予理睬，还谎称“不知道”。后其家人从摆摊人那里得知昨天摔死人后，再次到该派出所要人。公安见隐瞒不住，便调来全副武装的防暴队，不许其家人声张，不许设灵堂，不许开追悼会，并以其大女儿工作转正为要挟（其大女儿在市公安局做临时工）。公安还说：中央说对法轮功学员不管是怎么死的，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衡阳市公安局环城南路派出所

相关报导：

2001 年 2 月 7 日香港消息 自由亚洲电台：又有 7 名法轮功学员在被关押期间被打致死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2/9/7875.html>

2001 年 2 月 7 日法新社：又有七名法轮功追随者死于中国拘押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2/8/7851.html>

本文译自：<http://www.insidechina.com/news.php3?id=284211&ion=default>

中文版：<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1/2/1/7534.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1/2/5/4798.html>

照片：http://minghui.ca/mh/article_images/2003-9-14-wangyijia--ss.jp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9 钟彦仲(938)

受害者:钟彦仲(Zhong, Yanzhong), 男, 67 岁, 湖南省衡阳县集兵镇农村信用社退休干部。

酷刑致死地点:衡阳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钟彦仲是远近乡里倍受尊敬的老人。2001 年元旦节前夕，钟彦仲因在本地讲真象被非法绑架、拘留及关押在衡阳县看守所，继而被判非法劳教 1 年半。2001 年 3 月送长沙新开铺劳教时，因血压高而被退回衡阳县看守所。衡阳县 610 办公室、看守所和集兵镇派出所所长杨增非法拘禁了老人，对近 70 岁的钟彦仲进行了残酷迫害，逼迫老人交出真象资料来源及放弃信仰。

警察还唆使犯人骑在老人身上，抓住两耳往前拖，用硬物击打头部，老人经常被打的头破血流，死时头部都还有伤疤。杨增人等还勒索家属 5000 元钱，遭到家属的抵制。

2001 年 4 月 1 日，老人突然倒在监舍的地上，后被送到衡阳县人民医院抢救。看守所怕人死在它们手里，叫其家属把老人接回家，在离开医院时，警察仍然向家属勒索 5000 元，最后警察没开任何收据收了 2000 元。

老人回家后，由于脑部受伤，经常迷糊及长时间昏睡，时好时不好的拖了一年，于 2002 年 5 月 2 日凌晨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衡阳县看守所

衡阳县 610 办公室

湖南省衡阳县集兵镇派出所所长 杨增 邮编 421200, 电话 0734—6846882 (办公)

中文版: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4/24/7306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4/27/47451.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0 向绪林(710)

受害者:向绪林(Xiang, Xulin), 男, 56 岁, 医生, 湖南津市新洲东街人。

酷刑致死地点: 赫山监狱 (源江农场)

案情简单描述:

向绪林全家五人修炼法轮功。2000 年 12 月 16 日, 向绪林进京上访, 因印真相资料 5 万份, 被捕后被判刑 8 年。其妻也被非法关押 8 个月, 小女儿向延珍和小儿子向延刚分别被判三年劳教, 大儿子向延志被送两年劳教。

当时, 公安以要将其女儿打死作为要挟, 逼向绪林说出资料来源。同时, 他女儿向延珍也遭受毒打。多名公安用脚将她踢倒在地上, 并用绳索将她胳膊反捆在背后加以拳打脚踢, 甚至以竹板劈头盖脸的抽打她。三天后, 当向延珍在过道上见到父亲时, 身强体胖的父亲掉了一身肉, 双眼血一样的红! 最后, 向绪林于 2001 年 4 月 11 号被劫持到源江农场迫害致死。

记者对此案的调查过程显示, 当地有关部门对向绪林死亡案讳莫如深, 关键单位的电话, 或不通, 或无人敢告之: 新洲镇政府 (736 - 426-3352) 接电话的人拒绝告诉记者向绪林的死因, 并连声反问: “为什么要告诉你。你到底要干什么?”

当地电话查询台的电话员刚报出“新洲派出所 736.....”, 就听见有人旁边告诫, 该电话员随即改口称“新洲派出所没登记”。同一地区的三州驿派出所 (4221-778) 值班员则明确表示: 新洲派出所在电话局登记了。但他对帮记者查电话表示为难: “你还是通过电话局或者公安局查吧。”

记者拨通津市政法委副书记李建刚 (736-4222-394) 电话, 他本人接电话, 当听到询问向绪林的死因后, 他说声“不清楚”就急忙挂断。可见当地政府严密封锁此案件。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赫山监狱: (0736)4222289

湖南津市公安局: (0736)4223814

中文版: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6/75594.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6/17/52408.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6/14/5223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6/15/3698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1 潘建军(945)

受害者:潘建军(Pan, Jianjun)，男，33 岁，法轮功学员。湖南省沅陵县马底厝乡方子垭村人，大学文化。

酷刑致死地点:怀化市第二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潘建军去北京向政府讲法轮功真象遭到拘留。2001 年底在朋友家发真象被乡派出所警察绑架到县看守所，被非法判劳教 3 年后，再送到长沙新开设劳教所。后他被改判劳改 4 年，转到怀化市第二看守所。

2003 年 8 月，他已瘦得皮包骨头，腰不能撑，身上有伤。同年 10 月，他绝食 20 天左右以抵制迫害，又被加判成徒刑 7 年。随即被劫持到常德市津市监狱。到那里时，他已处于休克状态。监狱要送他火化时，他苏醒过来。被放在津市监狱 6 分队“严管队”迫害。

2003 年，他被转到湘南某劳改农场继续迫害。2004 年正月十五，监狱通知其亲人说潘建军已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沅陵县看守所

长沙新开设劳教所

怀化市第二看守所

常德市津市监狱

湘南某劳改农场

湖南常德津市 303 信箱 6 分队严管队，邮编：415400

中文版：<http://media.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2/73649.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17/482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2 肖桂英(638)

受害者:肖桂英(Xiao, Guiying)，女，湖南岳阳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岳阳康复医院（即精神病院）

案情简单描述:

肖桂英在骨质增生等多种疾病折磨之时于 1996 年学炼法轮功后痊愈。肖桂英的丈夫严有华，是原湖南岳阳市财政局消费局局长。因肖桂英不愿接受任何人的“送礼”等贿赂，严有华因此而仇视法轮功，还写诽谤法轮功的文章。

严有华有五个情妇，他曾想与肖桂英离婚没离成，因此还曾请过几个手持尖刀的杀手在家。法轮功被迫害之后，严有华为一己的前程，以及他私人目地，更加虐待自己的妻子。2001 年腊月初 5，肖桂英被逼离家外出。

严有华和儿子勾结公安人员在肖桂英娘家长沙安乡将她绑架带回后铐在树上。严有华请公安吃饭，并给每个公安人员发送一条芙蓉王的烟以示慰劳，又亲手将肖桂英送往岳阳荣家湾看守所一关就是半年多。

后将肖桂英转押劳教所时检查出身体不合格，肖桂英在回来途中逃脱。

后因肖桂英向人讲真象再一次被警察抓进看守所，放回后，严有华将其送往岳阳康复医院（即精神病院）。受尽摧残的肖桂英于 2003 年 3 月离开人世，被精神病院和其丈夫严有华迫害致死。单位说她是死于肺癌（可是为什么肺癌要送精神病院呢）。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严有华及其儿子 电话：0730-8842190（宅）

岳阳荣家湾看守所

湖南岳阳康复医院 电话：0730-8212477

中文版：<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4/9/47986.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4/14/3449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3 左淑纯 (260)

受害者:左淑纯(Zuo, Shuchun), 女, 42 岁, 湖南省长沙法轮功学员, 生前在长沙公汽公司工作。

酷刑致死地点:湖南省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 3 月开始, 湖南省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接受江罗政治集团指令, 强制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 左淑纯因坚持信仰, 抗拒政府非法对法轮功及学员的迫害, 绝食绝水, 被关禁闭室, 后遭七、八个男特警还有三、四个医务人员拿着一个很粗的竹筒, 用野蛮的手段强行灌食, 当场被窒息致死。

劳教所为了掩盖事实真相, 对内、对外严密封锁消息, 用担架盖上白布偷偷将左淑纯抬走, 被其它学员当场发现并质问, 这群警察拒不承认, 谎称将人送株洲医院去了。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 电话: 733-8640841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7/29/34003.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8/9/2503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4 辛静文(958)

受害者:辛静文(Xin, Jingwen), 女, 68 岁, 湖南省岳阳市岳化地区的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岳阳市云溪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辛静文于 2004 年 4 月 28 日被警察绑架, 5 月 2 日在岳阳市云溪看守所被迫害致死。5 月 6 日被火化, 当时警察出动近十台警车。辛静文家里电话: 0730-8470056。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岳阳市云溪看守所

国安大队孙观平、李万义

中文版: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4/5/16/7478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20/4834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5 陈偶香(521)

受害者: 陈偶香(Chen, Ouxiang), 43 岁, 湖南省平江县三墩乡龙板村的农村家庭妇女。

酷刑致死地点: 湖南省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陈偶香生性勤劳、善良忠厚。97 年 12 月开始学炼法轮功。

江氏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以来，她为了讲清真象，曾经二次到北京上访。并于 2001 年 11 月 11 日最后一次上访被捕，警察没通过任何法律手续将她关进看守所后又转移送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2002 年 10 月 26 日下午七点半，陈偶香被折磨致死。死时身负六处青红。她同时是继曹建珍、左淑纯第三名死于白马垄劳教所的法轮功学员。当时警察强加制止其家人验证的要求，并制造各种假像说她是心脏病死亡。平江县公安局政保科一男警 2002 年 12 月 24 日承认说，“陈偶香被劳教一年多，死在白马垄劳教所。”但他不愿透露陈偶香的死因，称应向家属或劳教所询问。而株洲白马垄劳教所拒不回答陈偶香的死因。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2/30/41853.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org/mh/articles/2002/12/29/41650.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2/31/3038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6 管朝生(16)



受害人：管朝生(Guan, Chaosheng)，男，56岁，湖南祁东县官家咀镇
酷刑致死地点：北京西城某处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12月中旬，管朝生和30多个当地学员一同去北京上访。他们被非法关在北京西城某处，管朝生在那遭到公安毒打致死。死时腹部有大面积的青紫色的伤痕，头部也有多处伤痕，其它部位也有不少明显可见的伤痕。最后，政府赔偿家属1万2千多元钱，祁东县公安局拿了7千多元钱，最后只给其家属5千元钱。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祁东县公安局

相关报导：

自由亚洲电台：又有三名法轮功学员在拘留期间死亡 (2000-04-20)

美联社：又有3名法轮功学员死于警察监禁中 (2000-04-20)

路透社：中国三名法轮功成员在被囚禁中死亡 (2000-04-20)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4/22/3941.html>

中文版：<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4/22/3941.html>

照片：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_images/2003-6-4-guanchaosheng-2--ss.jpg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_images/2003-6-4-guanchaosheng-1--ss.jpg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7 匡素娥(418)

受害人：匡素娥(Kuang, Su E)，女，湖南省祁东县太和堂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1 年冬的一天，匡素娥到县城发真象传单，贴标语，警察将她活活打死，并迅速烧尸灭迹，谎称交通事故，由县交警队出面，解决后事。目前虽没有找到凶手，但以下疑点表明匡素娥是被虐杀：

- 1、既然是交通事故，为何没有现场堪查？
- 2、为何不通知家属及有关人员验证，便急忙烧尸？
- 3、事后，相邻乡镇如步云桥干部公开扬言：对付法轮功就象对付匡翠娥那样。

以上总总疑点证明，匡素娥是活生生被湖南省祁东县 610 办公室的人员及相关警察非法虐杀而亡的。湖南省祁东县 610 办公室及其下属各派出所，三年中害死二条人命、造成一人失踪就是铁证。第一年，官家咀镇一位 56 岁的农民学员管朝生去北京上访，在北京被活活打死。第二年，乔木堂一对中年夫妇，丈夫被非法关押在县拘留所，妻子是个医生，被步云桥派出所所长邹爱民逼走，至今下落不明，生死未卜。如今，匡翠娥又被虐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祁东县 610 办公室

中文版：<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7/10/33096.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7/11/2400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8 颜少元(702)

受害者: 颜少元(Yan, Shaoyuan), 男, 49 岁, 原湖南省衡阳市新民小学校长。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颜少元是一个人人称道、勤勉而善良的人。2002 年 3 月 6 日, 他与妻子谭润美在自家店内值班, 被突如其来的警察绑架, 很多亲属也被株连遭祸, 店被砸, 货被抢、家产全被公安侵吞, 7 万多元血汗产业被毁个精光。2003 年 2 月 24 日, 颜少元被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衡阳市公安局 办公室电话: 0734-8225884-2326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6/7/5178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6/11/36820.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9 刘彩云(534)

受害人：刘彩云(Liu, Caiyun)，女，30 多岁，湖南永州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湖南省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 10 月为了讲法轮功真象，刘彩云走到株州时被警察非法抓捕关进冷水滩看守所一个月，接着将她转至芒山拘留所 20 多天，再转到芝山拘留所 20 多天，又转到凌角塘关了将近 2 个月之久，最后警察将刘彩云送入了株州白马垄劳教所，折磨 8 个月左右。在狱中她绝食抗议公安不法行为。2003 年 3 月份左右，警察对于被折磨的已骨瘦如柴的刘彩云，仍不断施暴、野蛮灌食。最后她脸浮肿，双眼成一条缝，被送进医院检查不行了，才叫家人接回家，不久就去世了。刘彩云被迫害致死的情况不详。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冷水滩看守所

芒山拘留所

芝山拘留所

凌角塘

株洲白马垄女子劳教所

中文版：<http://media.minghui.org/mh/articles/2004/5/13/74560.html>

中文版：<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9/42485.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5/30/48710.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2/3081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0 陈远梅

受害人：陈远梅，女，50 多岁，家住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茶山坳镇黄洲村四组。

酷刑致死地点：衡阳市白沙洲拘留戒毒所

案情简单描述：

陈远梅于 96 年炼功后，水肿等各种病症得到康复。2000 年 6 月，陈远梅进京替法轮功申冤被非法拘留，并被勒索 2000 元人民币。2001 年 1 月 19 日晚，她在家中被原郊区公安分局、茶山派出所警察绑架至衡阳市白沙洲拘留戒毒所。在狱中她被迫害得吐血，公安怕承担责任，于 2001 年 3 月 下旬将陈远梅放回。然而在迫害下，旧疾复发，身体水肿，最终于 2002 年 6 月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原郊区公安分局

茶山派出所

衡阳市白沙洲拘留戒毒所 电话：8401740 地址：衡阳市白沙洲园林路 26 号

中文版：<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2/26/68541.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1/4563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1 古家红(77)

受害者:古家红(Gu, Jiahong)，男,27 岁,湖南省长沙市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三公司锅炉工。

酷刑致死地点:长沙市驻京办事处

案情简单描述:

古家红于 96 年 9 月初学炼法轮功，一直做炼功点的辅导员工作。他品性善良，正直，生活勤俭，工作认真负责。在单位里是公认的好人。

1999 年 7 月 21 和 22 日，两次到湖南省政府上访，22 日被抓。单位接回后，他继续讲清迫害真象。

9 月 7 日，有消息说要审判原法轮功研究会四名工作人员，他立即赶往北京上访。到京后，得知审判推迟，遂返回。10 月 20 日，第二次进京。28 日到北京永定门信访局被抓，受尽折磨。11 月 2 日被送回长沙，非法拘留半个月被放出来。

12 月 2 日，他和六位法轮功学员再次进京陈情法轮功真象。3 日，身上带着法轮大法横幅在天安门广场被抓。送到长沙市驻京办事处关押。12 月 8 日凌晨，从驻京办事处六楼窗口处坠下身亡。详情待查。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省政府上访

北京永定门信访局

长沙市驻京办事处

中文版: <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1/11/238.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2 刘文英

受害人：刘文英，女，约 70 岁，衡阳有色冶金设备厂退休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刘文英因炼法轮功，身体得到康复。99 年 7.20 法轮功遭迫害后，2000 年 4 月刘文英去北京为法轮功上访被厂公安科非法抓回，遭罚款，扣工资，逼迫写不炼功的“保证”等。一系列的迫害和压力使刘文英老人精神受到极度伤害，致使肝腹水旧病复发，于 2002 年夏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衡阳有色冶金设备厂公安科

中文版：<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3/13/69742.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3/15/4605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3 周贺良(周护良)(689)

受害者: 周贺良(周护良) (Zhou, Heliang), 50 多岁，湖南省安化县仙溪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周贺良(周护良)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功被非法劳教，并于 2001 年农历 2 月被活活打死。详情待查。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5/23/50888.html#chinanews-05232003-10>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5/31/3637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4 曹建珍(419)

受害者: 曹建珍(Cao, Jianzhen), 女, 50 多岁, 湖南省沅江县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 湖南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由于曹建珍不放弃修炼法轮功，被关押在湖南株洲白马垄劳教所。白马垄劳教所特警对法轮功学员用电棒电、用手铐铐、拳打脚踢、晚上不准睡觉等折磨。2001 年 3 月，由于曹建珍坚持学法炼功，被警察打断三根肋骨，大量出血被抬回家不久就去世了。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湖南株洲白马垄劳教所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7/13/33237.html>

中文版: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1/9/42485.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7/15/24131.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1/12/30816.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5 江来生(322)

受害人：江来生(Jiang, Laisheng)，60 多岁，湖南省祁阳县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祁阳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 年 2 月份，江来生在祁阳县看守所黑牢里遭非法关押七天后被折磨而死。记者电询祁阳县看守所，该所一官员证实了江来生的死亡，但拒绝透露死因及其它有关情况。详情待查。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祁阳县看守所

中文版：<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2/1/14/23189.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2/1/15/1779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6 裴欧华(76)

受害人：裴欧华(Pei, Ouhua)，女，61 岁，法轮功学员，住湖南省衡阳市中山南路。

酷刑致死地点：衡阳市白沙洲强制戒毒所

案情简单描述：

裴欧华于 1999 年 11 月进京上访。被抓回后，关在衡阳市白沙洲强制戒毒所。绝食 4 天后，身体出现虚弱、呕吐现象。被家人接住医院，不到三天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衡阳市白沙洲强制戒毒所

中文版：<http://www.minghui.ca/mh/articles/2000/11/11/238.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7 刘诗幼(261)

受害人：刘诗幼(Liu,Shiyong)，男，72岁，湖南省衡阳市法轮功学员，居民组长，原居住打线坪6号。

酷刑致死地点：衡阳市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6月，刘诗幼上京反应法轮功真象，在京被非法关押后，由驻京办转接回市拘留所，被牢头打得浑身是伤，全身浮肿，生命垂危才被放回。回来两天后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衡阳市拘留所

中文版：<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1/9/25/17031.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8 周德宏(1015)

受害者:周德宏 (Zhou, Dehong)，男，78 岁，湖南省衡阳县栏垅乡泉口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 天安门公安分局

案情简单描述:

周德宏 2000 年 6 月 18 日到北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打横幅，被警察当场拳打脚踢，用高压电棒电击全身，当时他口内鲜血直流，头昏眼花，身体支撑不住，几乎晕倒。他遭酷刑折磨后，被送至天安门公安分局，警察再次对其施暴，左眼被打得肿一个大包，脸部青一块紫一块，胸部严重受伤。被送衡阳驻京办事处关了三天后，押回衡阳县拘留所非法拘留 15 天。罚款 5500 元（拘留所 5000 元，泉口村 500 元）。释放回家后，周德宏一直在家养伤，胸部肿痛，口内常流血水，饭也不能吃。最后于 2003 年 12 月 6 日早上 5: 30 分在家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天安门公安分局警察

衡阳县拘留所

中文版: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4/7/29/80575.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9 罗巧红

受害者: 罗巧红，女，28 岁，湖南郴州嘉禾县石桥贯人。

酷刑致死地点: 嘉禾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 10 月，罗巧红随全家进京为法轮功上访，被绑架关押在桂阳看守所，她在绝食抗议 7 天，被转押到嘉禾看守所继续无限期关押，期间遭酷刑折磨。与此同时，罗巧红的母亲、妹妹也被无限期关押；父亲、丈夫被非法劳教，未满周岁的小女儿无人照顾。

消息人士说，亲人们为凑齐 1 万 4 千元罚款而东奔西借，最后连猪圈卖掉还不够。精神的压力，身体的折磨，经济的极度困境，使罗巧红无法承受，于释放后不久的 2001 年 12 月 5 日含冤而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桂阳看守所

嘉禾看守所

中文版: <http://search.minghui.org/mh/articles/2004/6/17/77277.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4/7/12/50159.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附件2：江泽民等中共官员涉嫌“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及酷刑罪”被诉、判一览表

被告	起诉地点及机构	起诉时间	被告罪行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北京	2000年8月29日	违反国家宪法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联合国酷刑委员会	2002年10月17日	酷刑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	美国	2002年10月22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曾庆红及610办	国际刑事法庭	2002年10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李岚清	比利时、台湾、韩国	2003年8月、11月、12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	西班牙	2003年10月15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等16名中国官员	德国	2003年11月21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	加拿大、波利维亚	2004年3月、11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江泽民、李岚清和罗干	希腊、智利	2004年8月、11月	酷刑、虐待罪
江泽民	澳洲、新西兰、	2004年9月、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	荷兰	2004年12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罗干	冰岛、芬兰、亚美尼亚、摩尔多瓦	2003年9月8,11,16,18日	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
周永康(公安部长)	美国	2001年8月27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
李岚清	加拿大、法国	2004年11月、12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刘淇、夏德仁	美国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2年2月7日	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赵志飞 (湖北610负责人)	美国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1年6月	酷刑、反人类罪
吴官正 (山东省委副书记)	塞浦路斯	2003年10月27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反人类罪
潘新春(中领馆副领事)	加拿大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3年8月1日	诽谤罪
孙家正 (文化部部长)	法国	2004年1月28日	酷刑罪共犯
《华侨时报》	加拿大、美国	2001.11、2002.5	诽谤和煽动仇恨
《星岛日报》	加拿大、美国	2001.12、2002.5	诽谤、过失及煽动仇恨
所有参与迫害的之中共官员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	2004年2月	酷刑罪和群体灭绝罪
刘京(公安部副部长)	加拿大	2004年3月11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王淦生(中国反邪教协会理事)	瑞士日内瓦	2004年4月16日	酷刑罪
薄熙来(原辽宁省长)	美国	2004年4月22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王太华(安徽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5月24日	反人类罪及酷刑罪
王旭东(前河北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6月21日	酷刑罪
赵致真(原武汉市电视台台长)	美国	2004年7月14日	教唆酷刑、教唆仇恨、凌虐人犯致死罪
陈至立(国务委员、前教育部长)	坦桑尼亚	2004年7月19日	酷刑、凌虐人犯致死罪
李长春(政治局常委)	法国	2004年7月2日	酷刑罪
王茂林(中央"610办公室"主任)	加拿大	2004年11月	酷刑罪、非法拘留
黄菊(前中国国务院副总理)	爱尔兰	2004年11月	酷刑罪
贾庆林(前北京市委书记)	奥地利、西班牙	2004年9月	酷刑罪
苏荣(甘肃省委书记)	赞比亚	2004年11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
郭传杰 (中国科学院610主任)	美国 (法庭已经宣判罪行成立)	2005年2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中国驻日本大使馆	日本	2005年4月12日	群体灭绝罪、诽谤罪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刘京、王茂林	瑞典	2005年6月13日	参与谋杀、酷刑和绑架罪
徐光春 (河南省委书记)	美国 (世界人权组织刑事诉讼)	2005年7月21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李元伟 (辽宁凌源监狱管理局局长)	法国	2005年7月	酷刑罪
贾春旺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丹麦	2005年8月	酷刑罪
林炎志 (吉林省委副书记)	加拿大	2005年10月	反人类罪
黄华华 (广东省省长)	加拿大、美国	2005年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罗干	阿根廷	2005年12月	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国际”关于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的公告

“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是由多个人权团体和个人组成的，分布于70多个国家近300个城市的网络系统，目前由“追查国际”协调其运作。该系统的目的是为了监视、追踪在中国大陆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各级党政官员，尤其是那些涉嫌部署、抓捕、洗脑、虐待、酷刑和谋杀法轮功学员的凶手和直接参与信息封锁、舆论煽动、非法判刑的责任人，以帮助受害人及时对其采取法律行动。

自“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成立以来，在海外起诉过程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曾成功的定位了包括舆论界和科技界打手赵致真、郭传杰在内等多个迫害法轮功的嫌犯，帮助确定了起诉地点，保证了法庭传票的顺利送达等法律程序。

法轮大法学会2005年10月9日发布公告：从即日起，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从事新的犯罪行为，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控告和民事求偿，追究其刑事责任，并寻求经济赔偿。

“追查国际”于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对每日新发生的重大迫害案件进行立案，定期发布调查结果，将涉案凶手和直接责任人列入全球监视追踪名单，以确保在其离开中国大陆时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

“追查国际”促请中国大陆的受害者和正义人士，协助我们监视追踪本省、地、市、县继续迫害法轮功的凶手和负有直接责任的中共各级官员，收集并及时举报这些人员出国访问的信息。请告知出访嫌犯的姓名、性别、年龄、职务和主要特征（有照片最好），其出访的国家、城市以及出访时间，有无海外不法资产和商业活动等。请将这些信息直接交“追查国际”或通过你们已有的可靠渠道转交。

自本组织于2005年2月14日发表《追查国际致中共官员的公开信》以来，陆续收到一些省、市级官员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口头保证，还有部分参与过迫害的人员曾经表示愿意悔改并争取立功赎罪。请你们按照法轮大法学会公告的说明把保证书和悔过书通过安全途径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本组织欢迎这种弃暗投明的行为。在此并正告顶风作案者，为你自己和你的家人着想，不要低估了民众寻求司法正义的决心和能力。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电话：001-347-448-5790；传真：001-347-402-1444；

邮信地址：P.O.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址：<http://www.zhuichaguoji.org/>，<http://www.upholdjustice.org/>